



2501
25



Faint, illegible text, possibly bleed-through from the reverse side of the page.



Blank page with a small dark mark or hole in the bottom right corner.

令集解卷第廿四

宮衛

始條以下

宮衛

謂宮王宮也衛禁衛也

才十六凡貳拾捌條凡應入宮閣門者

謂衛門所守謂之宮門兵衛所守謂之閣門也

大門也主當門司謂門衙部也其中門謂衛

門與衛士共防守也門始著藉此門也內

門謂兵衛主

本司具注宮位姓名

謂本司

當門行也

諸司皆是也具注宮位姓名者此為主典以

上立文共雜任准此也古記云本司皆謂

在京諸司也元云應入宮閣門謂一品以

下皆是也 送中務省一付衛府

百記云付衛府謂左右衛士府不預門
藉之更也朱云送中務省一付衛
可八閣內人上者可付衛門兵衛二司也然
則本司記二通下送中務省也送中務省
未付知以何人可送咨不見尚直下等令送
耳付衛府未知召衛府不見也字意何咨送
而付意耳者或云問文云本司具注官注
姓名送中務省又下文云本司當曰牒省
除藉者未知不經所管省徑送中務省
當先經管省後送中務省意歟又造書樣依
何式哉咨察司門藉者造解文送管省造
移文送中務省也亦加移文付衛府耳但如
中務官人押署為當不加署者不見也後
案中務押署可送可換付者付本府也非

付門也後日所定寮司門藉造解文送省
省受取造移文云門藉着下而送中務耳
不加押署也中務付衛府
之曰亦如之未可知在元
謂宮門閣門當行出入各
有要便者是為便門也各恒五位以上着

藉宮門

云在京位以上雖不出入而着藉也在
外者不着也其五位以上亦隨便門着何
者非着門者不得出之文承下故也古記
云五位以上着門也內門不藉中門謂便門之外又更
以上着藉宮門謂雖不合入着耳但五位
以上謂在京郡司五位以上雖不合入者不在此例何者
入着耳其同郡司五位以上雖不合入者不在此例何者

改任當日為除籍訖故也文稱宮門其閣
門上解訖也跡云五位以上著籍宮門謂
上云注官位姓名送中務一位以下直下
以上皆籍隨便門置宮門閣門今此五位
以上雖元所掌而籍合置使宮何者皆非
非著籍之門者不得出入勅會否
著籍之門者並不得出門元云門非著籍之
知元籍引入門者不聽也若改任行使
然也行元籍入門者不聽也若改任行使
之類謂改任者出外官若在京遷官者
間尚依舊籍之類者假患等類亦約此
中規云改任之類謂請假病患等也見衛禁
疏也元改任謂為除籍若內介人任
侍從之類此非應除籍之色也宜下授籍時

改之門元妨出入為元登時改籍之文故
也或云師云雖非除籍之色尚牒省改換
官名耳捕前可名不宿衛謂內舍人兵衛
可出八之故在元宿衛凡長上皆每一
日十改任行使本知任日即除為當給退
也間改任行使本知任日即除為當給退
文說時欺吞任日即除耳其丑位以上而
奉辭奉見者依下條元籍應入禁中人行
耳上文本司錄官位姓名送中務省謂此
文每月一日十六日換籍是言本司造門
籍每月送中務故云下條元籍應入禁中
合先送中務故云下條元籍應入禁中
令冠余文耳或云問中務付衛府准此處
夏如何經取集諸司籍而付歟為當造中
務移文付歟為當於諸司而付歟不見正文
加中務官人之署而付歟答不見正文但

說略見上
也 在元
行本司當日除籍
朱云錄

着未可知省告知衛府令
每月一日十六日
省除籍

各一換籍
月一十六日
各一換籍者未

知長上番上並同不各並同元別者或說

新而置籍間不聽出入何各不著籍者未

之當日即可置籍者搜籍謂本府改籍訖

耳未可知此時申省何答然也如元置時可

有耳跡云搜籍謂雖位以上并主典以

上皆依此宿衛人准此

文分換於此令冠余文也間於中宮東宮

禁衛何卷久有宮閣五衛禁衛耳為官臣

宿有犯失故但職及坊同中務耳朱云

宿衛人准此謂衛府為送中務立文耳

凡元籍應入禁中謂門籍以內也叙云門

獨新日門戶有禁非侍部者不得入故日

禁中音居蔭及或云問下奉初夜開諸門

余受初人注出入人名帳宣中務宜送衛

府者與此余元籍應入禁中指類哉以不

谷相類也在元朱云元籍應入禁及請送

中者臨時引八人耳見律

輸送謂就禁中請物是為請送物送禁

請送以物送內是謂輸送白記云請送謂

禁內物運出外也輸送謂携調庸參入之

此物放丁近入侵者中務省臨時錄名付府

放丁近入侵者中務省臨時錄名付府

放丁近入侵者中務省臨時錄名付府

放丁近入侵者中務省臨時錄名付府

放丁近入侵者中務省臨時錄名付府

放丁近入侵者中務省臨時錄名付府

放丁近入侵者中務省臨時錄名付府

放丁近入侵者中務省臨時錄名付府

放丁近入侵者中務省臨時錄名付府

况云依津元籍應入者准初引
入者是云臨持錄名付府也
上當衛錄奏謂五十人後八者
後既滿五十人亦須錄奏若於
亦以此率之當衛者衛門及兵
也叙云假令四十人先入依文
前入滿五十人者即須錄奏當
兵衛府也每五十人亦須奏當
當衛錄奏謂主當門藉府也周
先入也後入也問自東門十五
答合奏也元右兩司何奏尚一
非五人元右兩司何奏尚一
公武令云勅處分五衛之度今
朱知兩条答依奏入數多者衛
依兵庫度者兵庫即可奏耳不
可從一也

或云當衛者於宮門衛府於閣門
府耳若宮門閣門可通入者二
奏哉又稱五十人以上者臨時
二府各可奏又稱五十人以上
人數耳雖跡云五十人以上者
色人等物惣計滿五十人以上
入後非人入者合奏但先入非
後又非人之類不合奏當衛謂
者兵衛之並合奏也朱云先從
人後從東門入非人者從東門
未可知先入非人東門不知
知雖不奏元罪者未知何中務
若付府者依文每人可錄其有
姓名也直不可送大數者
了欲宿守物者斟量聽留
謂中務衛府相
共斟量其請送

未了者亦准此古記云輸送未了謂請逐
未了亦同也斟量聽留謂人最多少隨物
斟量也跡云斟量謂預出納之司斟量經
衛府而留耳未去負云預納物司相斟量聽
留耳穴去斟量謂門司出納司共斟量若
五人以上留時之司不納依民云師同
之

凡兵衛衛士上番衛士上番謂自本國初

本註

上者謂兵衛者每番奏聞衛士者唯初上
點正力然後奏聞但衛士者番代之月二番上每
番檢點奏聞但衛士者番代之月二番上每
聞以後不奏故注謂自本國初上番者也
上謂奏上也合行夏門部亦奏跡云依衛

門門部等不合奏朱云負同此也依文可
習者穴云兵衛初任之日兵部判補但授
兵杖日本皆須檢點正力然後奏聞
衛奏耳本衛各奏聞本府奏聞衛士者兵部檢點奏
者本衛見在正才本衛點驗也點小墨也
謂檢點見在正才本衛點驗也點小墨也
聞謂兵衛者本府奏聞衛士者兵部檢點
奏聞師依令本府奏聞衛士者兵部檢點
知冒情注云主司謂兵衛之說律云主司不
代夏從國來者衛府不坐故其衛士兵衛冒
分配三府故兵部奏聞乃分配師不朱云檢
點檢點知點字意何又兵衛每
番檢點知點字意何又兵衛每
關開門者城門以內皆是也才一開門

關開門者

凡開開門者

城門以內皆是也

才一開門

鼓擊訖即開諸門謂擊鼓時節可有一別式
鼓者卯之二可擊才二鼓也
門以外諸門也才一即二
令寅一魁擊是才一即二
諸門除下當朝堂之大極殿門
是右記去才一開門鼓擊訖
行下提每行十二提才二
行四點又二行下提跡去
鼓等依別式耳朱云自陰陽
門皆同可開閉者除大門外宮城門
鼓所不及守打之人并打鼓之時
武谷不見令余然則可有別式師云
同時司鼓才二開門鼓擊訖即開大門謂朝
同耳

門也古記云大門謂大極殿及朝堂當門
也自余稱諸門者此問宮門相當難知隨
時所用耳穴云大門謂朝堂前大門之當
宮閣門通內門皆是也朱云開閉大門者
二大開閉並同退朝鼓擊訖即開大門晝漏
時可開閉者退朝鼓擊訖即開大門晝漏
盡以古記入為退也閉門鼓擊訖即開諸
門理門謂臨時定人出入謂之理門也晝夜
理門臨時定一人出入謂之理門也晝夜
晝夜常開檢一人出入謂之理門也晝夜
閣門各皆定一人出入謂之理門也晝夜
人有西籍耳但男女別門出入同門
之有不分明也朱云問宮城宮閣門可有
理門何谷然也理門臨時量定而別其數

亦臨時不在閉限京城門
可定也何者衛禁律云越京城門者徒一
京城門何者衛禁律云越京城門者徒一
年又余越坊市垣者笞五十故坊門者徒一
羅城門開車唐令云宮殿門夜盡擊漏
鼓訖開夜漏上水一宮殿門連擊訖閉五更
三籌頌天門擊鼓諸街即擊連擊小鼓便聲
徹皇城京城諸門又云城門擊鼓訖便聲
槌訖諸城門開後一城門擊訖便聲
盡頌天門擊鼓諸衛依前擊諸城門皆擊
鼓至四百者曉鼓聲動則開謂城門皆擊
槌訖開門鼓諸衛依前擊諸城門皆擊
報謂非上一開門鼓謂之曉鼓聲也
依古記可言才一開坊門鼓也
開門故也如京城也

亦臨時不在閉限京城門
可定也何者衛禁律云越京城門者徒一
京城門何者衛禁律云越京城門者徒一
年又余越坊市垣者笞五十故坊門者徒一
羅城門開車唐令云宮殿門夜盡擊漏
鼓訖開夜漏上水一宮殿門連擊訖閉五更
三籌頌天門擊鼓諸街即擊連擊小鼓便聲
徹皇城京城諸門又云城門擊鼓訖便聲
槌訖諸城門開後一城門擊訖便聲
盡頌天門擊鼓諸衛依前擊諸城門皆擊
鼓至四百者曉鼓聲動則開謂城門皆擊
槌訖開門鼓諸衛依前擊諸城門皆擊
報謂非上一開門鼓謂之曉鼓聲也
依古記可言才一開坊門鼓也
開門故也如京城也

令才一鼓卯一刻者寅二點是也同在跡云
大門聽行而不聽住張云直宿不應聽行而
應聽門放行者仍科下檀開之罪上者案坊
開門鎰坊令掌故衛禁律有下坊令不時開
之文但私案令及鎰可下有御所見附叔令必
如之但關司止掌閣管鎰不掌京城是以物
上但關司止掌閣管鎰不掌京城是以物
宮人罪以是計尚謂進內故京云出鎰遲是
進內耳在完後才一開門鼓以前三刻
出開門鼓以後三刻進即諸衛按檢所部
及諸門官謂諸衛者五衛府主典以上但長

御垣同迴及大蔽民部廩院寺令衛士守
是也叔云諸衛謂五衛府主典以上但長
官者依下奈以時檢行也所部謂依別
式九右衛士府中門并御垣之繞及大蔽
民部喪儀馬寮等以衛士分配防守以時
檢行有部之入謂之可部耳或云私
案宮城內亦可行夜案律可部知也
記云問即諸衛府各行檢所部及諸門未
知諸衛府主典以上所部者何若答諸衛謂
五衛府主典以上所部者何若答諸衛謂
衛士府中門并御垣等以衛士分配防守
民部喪儀馬寮等以衛士分配防守
以時檢行有部之入謂之可部知也
右兵衛府內門諸部之人謂之可部知也
外門檢也跡云諸衛士等分充諸處令坊守而
諸門謂兵衛也跡云諸衛士等分充諸處令坊守而

至夜并令兵衛士等巡察上庫藏余年行
夜余并令讀此巡察人等名安不之狀
申本司在直次官以上也衛府志以上
令在直公式令云京官日出上午復退宿
衛官不在持時行夜謂官城以下內其京內
此限故也持時行夜者下已有一分故
不八此也右記云持時行夜謂一有矣
番上以上以番巡行也朱云持時行夜者
未可知何人可行夜何處可行夜何者
府可舍人行夜何若衛府可舍人者未
同舍人可行夜何若別舍人者未
行數不見乎何者皆須執仗巡行
謂隨刃兵仗是若恐行夜仗巡行
之時離仗故生此文耳同夜仗巡行
衛既無右彼此共知故曰分明相識也
况云分明相識謂左右兵衛士府

通平安

等夜人相通分明識耳言若非行夜人新稱
行夜下部隊主每旦色別謂既有諸衛故
知耳下部隊主每旦色別謂既有諸衛故
郎相弁識同心每旦色別謂既有諸衛故
假有衛遺甲行夜差等因是謂色別
云兵衛士門部各謂本府官長通平安
右記云名別一人謂兵衛士門部各謂
本府官長通平安也跡云色別謂假令兵
衛三人分遣處令巡察者此三人各申
平安耳穴云色別謂司別是也其一司人
往夕荒遺守當一人詣在直官長謂次官
衛府者長官若次官一人必在宿直不得共
退故云詣在直官長謂次官
也音五計及官長謂次官以上凡衛府者
長官次官一人必宿直不得共退耳古記

云官長謂次官以上凡衛府者長官次官
一人必宿直不得共退今行更官長次
官大平耳穴云其主典以上不通平安為
也官人自檢察人故通平安云通消息耳

凡詔勅未宣行者非司不得輒者

宣行謂

除中務少輔以上之外皆為非司恐未
前非司輒看故設此制也
當一人耳一文輒看未知司誰司答依公戎令
為司見立文輒看未知司誰司答依公戎令
詔謂中務少輔以上勅謂主典以上是也
又此條為非司制立文也凡云司謂中務
少輔以上也古私記云於勅錄以上是者

因古令生義耳於新令不合中務兼送太
政官訖者為施行訖其內記造問元煩他
氏見欵此為元下可見他人一更故問案公式
令太政官留為案更寫一通施行又云太
政官施行詔勅案成後須下者皆給寫程
者案之以太政官施行為施行未可知何定
谷或師云於太政官見施行時云尔耳但
中務送官之於後為已宣行了耳插宣行者
宣奉行意也施行意也預司自尔雖同司
謂中務少輔以上皆為預司自尔雖同司
而不得見耳朱云中務少輔以上為司何
若為注宣奉行抑未可知何負云然此宣奉
行者宣奉行心也然則宣奉行云然此宣奉
施行他司見不制者或云問詔勅未宣行
者未可知宜者宣奉行之心者未明何負云
心欺何雨先云施行之心者未明何負云

車駕出行奈

六

未_レ然宜秦行

心者在跡

謂出幸於

兵衛之士先按行

謂按按按行別也

按柳也郭璞曰按於且反毛詩傳行列也

記_在古記云云按行謂調柳外心

未_レ車駕出之前並行烈耳

云按行謂按列也行件也

常_レ古記云隱於謹及周易天地開賢人隱

不_レ虞也讀_レ文及於道過隱

雅_レ隱翳也字書_レ慎非常之變也

至_レ於隱曠之虞必慎非常之變也

檢_レ察非常其_レ備諸不_レ虞司衛之善政故

不_レ明也元云及字先讀次至道過處也

前_レ後呵叱也古記云同古可及字書呵叱

注_レ周札日呵詰聞也音呼多及蒼頡篇叱

張_レ口呵也觀_レ人大言登高者使_レ下

音_レ齒逸及觀_レ人大言登高者使_レ下

放_レ人令_レ縱觀若高聲大言及登高者

並_レ皆可禁令其抑下也

音_レ古丸及讀_レ文觀_レ九人之大言及登高者

使_レ下_レ謂_レ通_レ大言及登高者

謂_レ言_レ高聲也

出_レ行謂_レ京外行幸也

內_レ有_レ所臨幸也

下_レ以_レ上_レ為_レ大倫生_レ文也

若_レ有所幸謂_レ於_レ宮中及京內也

宮中京中也。元云：若有所幸，謂小幸也。若有所幸，謂大幸也。若可依令，皆先防禁門巷。謂閭閻門戶及巷，物並皆令靜謐也。叙云：防禁門巷，謂檢察非常，非常古記云：先防禁門巷，謂檢察非常，種也。巷者，小道也。跡云：先防禁門巷，謂非常，復留所及行時，皆先防禁耳。先謂在御肯，防禁，心耳。駮，作所不當留者。謂去乘輿三百步，不得輒近，故皆駮作也。叙云：廣椎駮奔也，跡五案駮，遠逐音舊。右及也。作百步內者，逐，退音氣俱反。意乘輿應留，王百步內者，逐，室駮，疫鬼跡。王案謂遺逐之也。作齒亦及，楚辭，序逐鳴鵲，近頤，鼻跡。王案，作猶疏遠。

理門條
七

乏也。駮，作所不當留者。謂臨時勅關，人遠近，有限，故云所不當留者。元云：所不當留，謂不見其限，臨時量耳者。訊人，也。跡云：所不當留者，謂三百步內，非人，所可留，故四百步外，令駮作也。朱云：駮作所不當留者，駮，凡理門至夜燃火。謂內及中外三門皆衛門，並衛士燃火也。右記云：內門中門外門，並衛門府衛士燃火也。今行夏又燃外門，也。元云：宮城門並有理門，而燃火，監察出，入耳。或云：同之於京城門，不可符理門在，武傳。注：日貯蓄藏也。下呂反。并大器貯水，監察諸出入者。謂水

兵庫大藏條
八

武傳。注：日貯蓄藏也。下呂反。

并大器貯水，監察諸出入者。

謂水

八 凡兵庫大藏院內皆不得將火入古記云

將火入未可知院外將火得不得置館舍即知為非
云去倉五十大內不得置館舍去倉五十大
常故放此耳元云問倉庫令去倉五十大
大內不置館舍未如此茶將火放彼相去
哉答可

其守常人須造食者謂官人以下直下以

於外造謂於
於外造也
外庫藏其倉廩亦同秋云余謂諸周兵庫
及苑紫大藏之類古記云余庫藏謂內藏
回郡兵庫也倉廩亦同也元云桶庫藏
一端生安茶庫謂內藏回郡兵庫也同也

餘庫藏謂內

九 凡庫藏門朱云庫藏門者未可知兵庫大及

院外四面垣持仗防固謂分配衛士令其

衛士職掌云差術是古記云謂衛門與衛
門與衛士也朱云院外四面垣持仗防固
者朱知此文日夜並同何但下文夜則分
時檢行謂夜更為加檢行字術
巡行夜者未可知又字術
行哉不又上茶與巡行之舍人別人欺同
人為衛士為文與上茶廣為諸衛立文此茶獨
條異見職噴令元云非司皆為非司也秋云
除庫司以外不得輒入夜即分時檢行謂
古記元別

十諸門條

士主司各持時巡檢也充云分時檢行謂
夜一種也古記無別也
防固之人檢行其官人
依上條按檢耳師同之

凡諸門及守當處非正司未監察者先勘

合契謂非正司者非本府官人別初令監

其例合以為信者其衛府別雖有合契

給契之制令余无父但案軍防令軍

討須交代者勘合符此亦云勘合契既

非司契之人將契未者即有主當當向本府

請其片契相對勘合也叔云非正司者非本

之類也先勘合契讀符書也音若計及謂

隨才符也一云隨才符之外每府可有契

是說為長古記云非正司謂不在本府官

人別初令監察也先勘合契謂隨才符插

契耳一云隨才符者次官人以上執掌下

文不同執送本府此契類不知合契何

物也今行夏不依文合契隨才符並不見

充云正司謂本司也未監察如檢校也

契符是假有監察一說公式令依以上給隨

才符令合耳本司勘合契耳

察之未者先察本司說府別倉有合契若監

之段各可有三台契就文
云宮殿符皇城符每門有合符故詐為律
開又云守衛充兵之度皆符也又警
夜之所執魚符勘過跡云依文諸門及主
當慶令云有合契但博士說云奉勅監察

人未到^到主當處等者先經本府今^到勘^到契^到凡
衛府府別令^到有^到合契也朱云^到明^到合契^到可有^到
何處有本府哉可在守當人^到
手或答守當人并可有
者未明可有本府哉河

同聽檢校不同執送本府
謂臨時量人形

勢散禁或
執縛耳

十一
宮壙條

凡宮牆四面道內
謂街邊通渠午宮壙間

街邊渠午宮壙間
地是為道內也

謂壙午溝之間兵士守內也
記云四面道內謂

垣邊是也其道積者不^到禁也
唐令云頃謂

天門為宮門監門式去頃天等門為宮城
是

不得積物
人馬亦不得停駐也

宮闕不得燒是思物及通尖聲
謂宮闕猶

思之氣應及尖泣之聲
謂通謂之近也

凡宿衛器仗若有^到人稱勅索者主司覆奏
應通閣內燒是亦同

然後付之
謂宿衛器仗者衛府及內舍人

勢判官以上也
仗是也稱勅索者主司覆奏

日索水也音所白反主司謂判官以上也
右記云主師覆謂判官以上今行夏不覆

器仗謂隨才仗
謂隨才仗也

自薄条

兵衛存其衛門之部及衛士等器仗令准
 勤非女所云也跡云宿衛器仗謂三衍
 宿衛人帶仗耳索乞也朱云宿衛者兵衛
 內舍人也衛士衛門府之仗不可葵者未
 知兵衛內舍人不為宿衛有已
 家一有索不葵直可付武何
 凡自薄內不得橫入
 謂自薄者自楯也簿
 以爲部隊也橫入者截陣以橫入也
 自子出車駕謂之自薄又云天子出車駕
 次才謂之自薄也橫入謂截陣橫入也古
 記蒲盧云自薄上音力古及下音
 天子出車駕謂之自薄也又云天子出車
 及蔡邕獨斷天子出車駕謂之自薄也又云
 天子出車駕謂之自薄也又云天子出車
 大駕則公卿奉別大將軍參乘大僕御

車八十一乘備二十乘萬騎在長安時出祠
 天於其泉備之百官有注儀名曰耳泉自薄
 中興以來希用之先帝時備大駕上原陵他
 不自常用唯遭大葬乃施之法駕公卿不在
 中參乘奉車郎御屬車北六乘北郊明堂
 則省諸副車小駕初宗廟用之每出大僕
 奉駕上自薄猶尚書侍中廟侍御史主者
 郎令史皆執注以督整諸軍車騎春秋上
 後令又省於小駕直夏尚書一人從令以下
 皆先行駕上可乘四馬為五時副車俗人各
 色安車各一皆駕是為五時副車俗人各
 之曰五帝車非也又有戎立車以征伐三蓋
 車名耕根車一右芝車親耕藉田乘之蓋
 有蹄猪車輪有盈田穰乘之綠車名皇孫
 車天子孫亦有別乘之以從橫入謂立陳之

中彼此司隊間得出入非從駕人者不得
也此司隊間得出入非從駕人者不得
耳橫入謂凡陣內不得橫遮也職制律
往來者伏仗之名今案下余云車駕出入諸從
者隊伏仗之名今案下余云車駕出入諸從
駕人當按次才如圖薄圖者案此意如圖
薄圖陣列之中不得橫入也
大總不得陣內橫入也
宮也或云唱時有監仗者也
監仗之官未可知何官答五衛府亦是
之官耳朱云監仗之官者未可知人色可有
不檢校者得去未
何云不得而下云得故也朱云貞云
已云不得而下云得故也朱云貞云
仗之官不得橫入者未知而有陣內他人

後

奉勅夜開
十五

聽入陣耳又問非侍臣自余諸衛官久雖
帶仗得入三百步內武答依下奈非所從
駕者皆不聽入三百步內耳侍臣也朱云問
桶侍臣者右大臣以上亦同不何答不可
同者未非勅不得輒入
明何從外未者非勅不得輒入
是侍臣從外未者非勅不得輒入
所云也於日不不禁者未明何
凡奉勅夜開諸門者受勅人
類也宛云諸門謂依具錄須開之門并入
律京城門以內是也
出人名帳
內記錄耳或云依文
奉勅之人可錄在宛
宣送中務中務宣送

衛府衛府覆奏然後開之
謂假有口勅夜
開官門者奉勅
之人宣送中務中務覆奏
覆奏轉告闈司闈司
也勅云凡開闈門者假有口勅夜開宮門
者侍從奉勅宣送中務中務
府之覆奏宣告闈司
耳穴云中務宣送衛府謂依公式令先覆
奏故律云本司謂衛府及闈司也同私案
此更覆可覆公式令勅處分立衛兵庫本
司覆奏者案之衛府自覆奏勅處分云
耳圍司侍內裏即出給也跡云宜送中務
謂假令待從奉勅宣送中務勢
何者下句云俱奉勅者不合覆奏故令覆奏
衛府謂雖衛門府奏訖兵衛之合覆奏朱云
問依此文中務宣送衛府者未知而不經

車駕臨幸條

十四

者專添陣不聽往來武何私案不安何况
云盜仗之官橫入耳同或云師云得去未
者得副入也雖監仗之宮不得
橫入耳少文例難讀之可返
凡車駕有前臨幸若夜行
一勅云行幸臨幸
別也跡云夜行謂就臨幸之
文年車駕出行而至夜心耳
十人為隊即五十人以上長是為主帥也
一勅云續漢書大將軍有營立部百人為
隊今令五千人石在預注九傳云長以上是
謂部令五千人石在預注九傳云長以上是
衛府番長右衛士府主帥謂五門府門部
以百長也穴云部隊之主師謂五門府門部
二以百長也穴云部隊之主師謂五門府門部

各相辨識 此可謂陣故相跡云各相知謂五長以上各
此之各相弁識但云私同但負云部隊內人
等說如違令文何又部隊內人等更死取
可疑故也私同或云問文桶部主隊師各
相弁識者未可知左右之主師各相弁識欺
為當同府二長以五十長以上各相
識欺益右思可師亦相府主師也同
臣從外來者 謂侍臣者小納言侍從中務
陪從而新未者也叔云无別也穴云問下
余云去御三百步內不得持兵器未侍
臣是帶仗雖然為非元從駕之故不三
百步內耶答侍臣常應從駕人但依夜不

衙太政官何依公式令中務更寫一通送
太政官者其別何先云不可送太政官於
門更者太政官衙 又云未中務之覆奏
衛府故者而未明又云然者未中務之覆奏
者公式令心欺何先云然者未中務之覆奏
問答耳又云心欺何先云然者未中務之覆奏
一未明其理何右記云門司覆奏謂八十
衛士府相隨從耳大極殿 若中務衛府俱
門者兵衛開開 若中務衛府俱
奉勅者不合覆奏 此云若中務衛府俱奉
面奉者不經中務直用耳又闡司不更覆
奏為府面奉故俱只有請進鎰耳跡云府對
勢不合覆奏也 其奉勅人名違錯 謂出入人右

右記云死別
 巡檢耳同跡
 何也文插所
 私案諸門亦
 同歟知諸門
 所部糾察不
 如

儀仗軍器

也杖儀仗軍器實同
 儀仗軍器實同
 以上並不得出即知九事以下皆合責
 先入也杖儀仗軍器實同
 者亦准此也依下通計先後須奏聞其出
 者亦准此也依下通計先後須奏聞其出
 以上並不得出即知九事以下皆合責
 先入也杖儀仗軍器實同
 者亦准此也依下通計先後須奏聞其出

先入二隻後入者合奏出亦放此何者絕
 便故也下余諸門出物死榜者一更以上
 並不得出故知九更以下必合責榜俱不
 奏聞耳一云案下余入者不足十更不責
 榜但出者一更也古記云問十更以上未
 十隻弓一張也古記云問十更以上未
 矢一隻桶一更不答不合五更後入五更
 弓箭不相須也問先入五更後入五更
 不答合奏又不足十更者依下余耳穴去
 奏耳一張為一更者依下余耳穴去
 律弓一張為一更者依下余耳穴去
 為一更胡籥矢者非軍器宜依下余但
 籥雖獨無用是更重為軍器耳付余如令
 杖也問東門五更八西門五更何司奏答放
 所也問東門五更八西門五更何司奏答放

余一司奏耳司雖在
各殊尚是一兵
衛府故也固或云堂傳
心依箭一欠不奏
者量情難許宜量奏可
云也問九度以下
責一餘物者依下
余耳在
下之責一餘物者依下
余耳在
兇跡云此余以箭一具
為一上入者且合責
一復為一軍器一復以
上入者且合責
簡何也弓矢不相須也
問弓九度
矢九度通計為十事奏
聞不何
出入諸門者皆責榜
合責傷同朱云責榜
謂中務付衛府以此
榜問會耳出門司
謂也兇云門司謂衛府
也同或云闡司者
師不依之問上余說令
云衛府覆奏謂令

闡司奏者未知此余奏
聞有殊也谷在開
闡門元令闡司奏自余
奏更當衛自奏耳
或本其闡司者於內裏
而衛府之覆奏時
有指知申耳闡司更不
可奏故律云中務
衛府俱奉勅者不奏者
其闡司不預此余
之奏在兇跡云門司謂
衛府朱云或云闡
司奏聞者非也
奏聞訖聽出入其宿衛
人常服用者不拘
此限

獻軍器条
十九
凡有獻軍器戎仗
謂弓箭刀稍之類為軍
器也鼓吹播鉦之類為
戎仗也杖杖者鼓吹者
非也古記云軍器者戎
物名也

者非也案**應當上番**而有故
律可知也
病并喪假等是今行夏妻子病患亦同也
也朱云有故謂父母病患亦同也
得赴 雅謂赴至音撫過反謂不得至本府也
府故云下番數云畿內兵衛還家之程一
日不合申牒但從家向他家一日記云問下
日不申兵衛者不可還也
番還程一日以上申牒以不答不合俱從
番還程一日以上申牒以不答不合俱從
私家赴他日所一日以上申牒以不答不合俱從
故也問紀伊賀近江國下番若為處
分答外國不聽跡云一日程謂從家經省

可何者下句云聽暫往還者即知下番
之問不合往還於府師說云外國人雖下
番而不得輒往還朱云以此文稱下番人
番上知後及云內舍人亦番一日程
以凡宿衛官人主典以上亦放此文者未
耳凡宿衛官人主典以上亦放此文者未
明雖外國人其家十五日内往還者任
往還耳欺何從家更可行他日所一日程以
上者經本府耳欺何從家更可行他日所一日程以
上謂自家相去假下番之人自府去家十
日其還家問不申牒自家赴他所乃申牒
耳也同或云問外國兵衛十五日内不
堪往還者如何答下番之內不得往還者
不許還家耳同若可堪往還者許耳問於
門部何答當上番日不得赴者可申牒耳

在皆於本府申錄具注所行之處古記云

日程者聽暫往還

若不滿一

元日祭

元日朔日

古記云元日夫裝五纛有鉦

時元幡直帶仗威俊耳亢云依上授聚集
集日朔節節日其俊文殊又疑朔日之中
或立儀仗或不立儀仗但依衣服令知有
朔日依文必可立儀仗但依衣服令知有
大小異耳至衣若有聚集
服令可定在穴若有聚集
國造奏神復之類也穴云聚集謂除元日外聚集
是也同朱云若有聚集謂除元日外聚集

也

及蕃客宴會辭見皆立儀仗

祀云宴賜

會也見面參也辭見職負令也古記云
蕃客宴會辭見尤大臣以上之任授聚集
立幡無纛鉦鼓也穴云宴會謂蕃客朝會
給饗日是職掌所解下見謂無泰朝之日
是也又云宴會職掌所解下見謂無泰朝之日
日饗又云朝堂之會為婦者也大會若彼
義欺又律云宴會食蓋也或云燕會者二
復辭見亦二復在穴朱去蕃客之宴會辭
見也未知固內宴會辭見不立儀仗
仗哉若約上云聚云集文哉若
北三 宮門內及朝堂
記云宮門謂宮門以內也朝堂者大門內也古
之堂大門謂宮門以內也朝堂者大門內也古

宮門內祭

北三

凡宮門內及朝堂

之堂大門謂宮門以內也朝堂者大門內也古

不在此例或云案律宮門之內不可有殿門
者即朝堂之門也未知此文捕官門內及
朝堂意師答云朝堂不必官門之內耳私
思此說不安但疑依律必可官門之內然
子細言耳可檢朱云朝堂謂官門外
者未知令志何可然哉未明可來也
不得 醜酒作樂 酒上胡甘及尚書醜歌于室孔安國注尚書曰樂
醜酒日醜也淮南魯陽戰云醜許叔重曰
樂也應劭注漢書曰醜也 醜 申私敬行次罰
謂也一日不醉日醜也 日 敬 杖 日 罰 也 昔
日樂拜謝日敬也 答杖日罰也 杖 日 罰 也 昔
杖是輕尚未許問毆是重禁制物然古記
云 醜酒作樂申私敬者皆私更也行史罰

廿四

謂公私俱禁朱云下得
行次罰謂公私元別也
凡京路分街立鋪 謂分街者猶每街也
舍也叔云說父四通道也 鋪屋也街音居
諧及案鋪投街小舍人也音普胡反如
皇城即鋪是也分街如言每街也古記云
街何崖及鋪謂守道屋也鋪屋也分街謂
每街也鋪謂守道屋也鋪屋也分街謂
云分街立鋪則置其番人以令守不充改
分者未

衛府持時行夜

今行夜中衛士不預也
一 夜 行 更 中 衛 士 不 預 也
謂古記云四衛府持時行夜
謂古記云四衛府持時行夜
謂古記云四衛府持時行夜

明私先不同也

上余宮內行夜也此余京中行夜也或云
衛府者立衛併警為當立衛之中何府可
夜併行不_三見任有_二夜行之府耳同非_二立衛
府併_一夜行_二之_一也四衛可_一夜行_二為_一衛士量
清不堪_二檢校_一故_二離_一跡云_二持_一時_二謂_一分_二時_一各巡
行耳朱云_二衛府_一持_二時_一行_二夜_一謂_二檢_一鋪_二并_一道_二犯_一
府可_一行_二夜_一但其色不見也何色人吞衛
夜鼓謂街鼓其曉鼓亦同也_二杖_一云_二夜_一鼓也
未_一行_二耳_一古_二記_一云_二夜_一鼓聲絕謂坊門皆鼓可有
謂_一上_二余_一所_二云_一是_二非_一但_二不_一知_二其_一所在也令_二杖_一
街鼓者漏刻鼓外別在耳_二曉_一聲絕禁行
曉鼓聲動聽行若公使及有_二昏嫁_一
昏謂男

娶妻也嫁謂婦歸_二支家_一也跡喪病須相告
云_二昏嫁_一謂_二行_一昏_二札_一之時也
赴求訪醫藥者_二勘問_一明知有_二實放_一過_二明_一朱云
有_一實放_二過_一謂_二若_一怠_二不_一得_二非_一此_二色_一人_二犯_一夜者
知_一實者_二執_一後_二求_一知_二耳_一非_二此_一色_二人_一犯_二夜_一者
衛府當日次放_二本_一府_二通_一平安_二是_一為_二當_一日也
杖云依_二律_一犯_二夜_一者_二若_一非_二是_一當_二日_一明_二日_一古_二記_一
云_二當_一日_二次_一放_二謂_一夜_二不_一合_二夾_一明_二白_一也朱云_二夾_一
放_二謂_一本_二府_一應_二贖_一及_二餘_一犯_二者_一送_二所_一司_二令_一刑_二部_一
及京職是_二為_一所_二司_一也_二杖_一云_二京_一戶_二者_一送_二京_一職
諸司人及_二諸_一回_二人_一送_二刑_一部_二省_一案_二獄_一令_二可_一知
右記云_二送_一所_二司_一者_二未_一知_二若_一罪_二以上_一皆_二送_一所_二司_一
者送_二行_一所_二司_一者_二未_一知_二若_一罪_二以上_一皆_二送_一所_二司_一

何哉
 凡諸門出物無傍者一更以上並不得出
 謂一更猶一物也
 詐一故更責餘也
 外一節以物者不可貴傍也
 一節不須貴傍也
 物不須貴傍也
 節此為一更耳問上事以上謂堅魚
 余一更以上仗軍器更知出入者
 答一更以上仗軍器更知出入者
 余一更以上仗軍器更知出入者
 不制出入禁制隨更輕重但為奏時以一
 此余凡夫一更依律意所讀也問別
 具一為一更依律意所讀也問別

狀一好勤知聽耳不責傍也問問別
 仗軍器十更以上者何答此條為輕少物
 生一文其十更以上者何答此條為輕少物
 耳同或云師云除兵器之外入物者依文
 不更可責餘文在元又或云義解云除兵器
 之外入物者不可責餘文在元又或云義解云
 一更出入者責餘後人注
 云禁衛諸門則知宮城門以內皆是別
 知若賜物者不在此限謂明可
 付衛府門司勘校有欠案者
 謂朱云其傍
 府謂中務錄物數付衛府以此書勘出人
 耳出人午無傍者未明後及了上條說云
 門司謂衛門司并衛士府者未知何衛士
 可責傍哉不見職掌何又條中務付衛府

而何衛門府衛士衙可勅隨復推駁謂駁
據何私案可知也音比角反古
也音比角反古別勅賜物猶正
記云推駁謂問正也問校也

不在此限

車駕出入条

凡車駕出入諸從駕人當按次第如圖簿

圖謂當按猶列次也言諸衛各整當陣列

不失其所日當猶俗言當頭也當讀去聲
右記云當按謂也次耳圖謂行幸之
圖也假令行芳野左右京職列道次集各
司衛門府次左衛士府次右圖書寮如此諸
司當次圖耳至羅城之外倭回列道京職
停心也問圖簿在誰司哉答不見文臨

持行幸之時而諸司造耳非或云師云圖
薄圖常可有但在其司不見同但別司
可在有穴朱云問當按事
歟也答然如文讀也
去御三百步內不得持兵器

其宿衛人從駕者聽之跡云去御謂一面

內不得持兵器假上条之從駁斥斥所不當留
者此三百步外合駁斥又從駕人須更之間
往未者不禁故云從駕者聽朱云問雖宿
衛人不從駕者不聽哉答然也不從駕者
同上文三百步內不
得持兵器耳者

有非違条

凡隊仗內有非違彈正不知姓名聽至仗

頭就主司問謂隊仗者衛士陣謂之仗也

廿七

宿衛近侍條
其

司者領兵官也。問。犯。非。違。之。人。姓。名。也。犯。
云。仗。頭。猶。言。仗。所。也。就。主。司。問。者。主。司。謂。
當。再。領。兵。者。問。謂。問。下。造。非。違。者。姓。名。也。犯。
云。隊。仗。猶。陣。也。就。主。司。問。者。姓。名。也。犯。
狀。行。還。以。後。亂。牌。耳。同。或。去。衛。士。之。陣。曰。
隊。兵。衛。之。陣。曰。仗。是。先。非。違。姓。名。者。不。更。問。
耳。同。也。疑。跡。去。隊。仗。內。非。違。謂。衛。府。人。者。
非。違。朱。云。問。隊。仗。幾。復。依。衛。禁。律。為。二。更。
何。答。然。者。聽。下。至。仗。頭。問。上。不。為。橫。入。問。耳。古。
記。云。不。弁。謂。不。知。也。伏。頭。謂。伏。頭。也。
凡。宿。衛。及。近。侍。之。人。舍。謂。宿。衛。者。兵。衛。及。內。
言。侍。從。中。務。判。官。以。上。也。叔。云。宿。衛。謂。兵。
衛。及。內。舍。人。也。見。衛。禁。律。也。近。侍。謂。少。納。
言。侍。從。中。務。判。官。以。上。也。近。侍。謂。少。納。
舍。人。兵。衛。其。主。典。以。上。也。近。侍。謂。少。納。
舍。人。兵。衛。其。主。典。以。上。也。近。侍。謂。少。納。

官。故。也。近。侍。謂。依。律。注。解。說。也。或。云。職。制。
律。注。云。小。納。言。侍。從。中。務。判。官。以。上。是。同。
問。中。勢。納。言。以。上。如。何。答。舉。下。明。上。即。知。
不。聽。入。內。同。文。補。宿。衛。者。其。衛。者。其。衛。士。
者。是。賤。宿。衛。又。無。可。入。內。之。更。若。有。擔。物。
等。入。者。但。臨。時。宜。量。耳。在。允。跡。云。宿。衛。謂。
兵。衛。內。舍。人。但。衛。士。等。無。合。入。內。之。理。近。
侍。謂。中。務。判。官。以。上。納。言。等。也。朱。云。宿。衛。
者。兵。衛。中。務。判。官。以。上。納。言。等。也。朱。云。宿。衛。
亦。內。者。未。知。於。衛。門。府。衛。士。府。官。人。等。又。
制。我。二。等。以。上。親。犯。死。罪。被。推。刻。者。二。等。
何。放。律。之。例。同。然。量。情。曾。高。於。余。二。等。親。
不。放。律。之。例。同。然。量。情。曾。高。於。余。二。等。親。
是。近。親。准。量。不。可。入。內。耳。其。依。律。曾。高。於。
曾。近。親。准。量。不。可。入。內。耳。其。依。律。曾。高。於。
其。職。耳。同。且。選。叙。令。述。訖。師。遂。朱。云。犯。死。罪。

謂一過矢疑罪不云也雖固斷亦同也
推刻法有罪也音胡爰及
之司速遣專使者謂若罪人在外量狀殊重
寬餘報宿衛及近侍之人本司本府勿聽
入內謂依選叙令父祖子孫殺戮者皆不
亦不可任侍衛之官何者二等親犯犯罪
視推刻者勿聽入內以此言之推叙之間
既不聽入內敘令亦此叙之類彼余為斷訖行刑
之後禁制也此余為推叙之間禁制也然
援文推斷之日不聽入內殺戮之後更聽
入內契考事勢於理不愜依前推斷之日
斷之日已不聽入殺戮之後豈聽入哉依

前推斷之日不聽入內以為具當但選叙
令云父祖子孫被殺者皆不得任侍衛之
之官揆宮衛令伯叙兄才不得任之
令難會但揆唐令選叙兄才並无也唯此
法新載是以相舛推理言之伯升兄才
不任是為長右記云問宿衛近侍之人
等以上親犯死罪被推叙者力聽入內又
選叙令云但父母被殺不得任侍衛
之官未知二條致疑若為其別答此條者
推斷之間禁制也選叙令者斷訖行刑之
後禁制也各依當條施行耳况云雜令父
子被配沒者不得充禁內供奉司丞不得
使者然則雖非近侍供奉司丞不得入
內也自余之職入內妨為非宿衛為近
侍故也或去死罪推叙之妨為非宿衛為
推叙是流罪者乃聽入內耳在况跡云皆

是叙令不令任侍衛官
是被推叙之若被戮訖依

令集解卷第廿四

前卷... 令集解卷第廿四... 前卷... 令集解卷第廿四... 前卷... 令集解卷第廿四...

弘長元年九月日於龜山殿
令一見加朱点

外宰相藤判

命一月廿
號
備
文
局

英
行
宰
林
蕭
陳

英
行
宰
林
蕭
陳

